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新华信通为旗下开放式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深圳新华信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信通”）签署的开放式基金销售服务代理协议，自 2023 年 3 月 6 日起，本公司新增新华信通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销售机构。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范围

投资者可在新华信通进行旗下开放式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及其他业务，具体办理程序应遵循新华信通的相关规定。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汇丰晋信 2016 生命周期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540001
2	汇丰晋信龙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40002
3	汇丰晋信 2026 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	540004
4	汇丰晋信平稳增利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540005
5	汇丰晋信平稳增利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541005
6	汇丰晋信大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540006
7	汇丰晋信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40007
8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540008
9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13511

10	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40009
11	汇丰晋信科技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40010
12	汇丰晋信货币市场基金 A 类	540011
13	汇丰晋信货币市场基金 B 类	541011
14	汇丰晋信恒生 A 股行业龙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540012
15	汇丰晋信恒生 A 股行业龙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1149
16	汇丰晋信双核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00849
17	汇丰晋信双核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0850
18	汇丰晋信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965
19	汇丰晋信智造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01643
20	汇丰晋信智造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1644
21	汇丰晋信沪港深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02332
22	汇丰晋信沪港深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2333
23	汇丰晋信价值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04350
24	汇丰晋信价值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15364
25	汇丰晋信珠三角区域发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351
26	汇丰晋信港股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781
27	汇丰晋信港股通双核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291
28	汇丰晋信慧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475
29	汇丰晋信中小盘低波动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09658
30	汇丰晋信中小盘低波动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9775

31	汇丰晋信创新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11077
32	汇丰晋信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11578
33	汇丰晋信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11579
34	汇丰晋信医疗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12358
35	汇丰晋信医疗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12359
36	汇丰晋信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4423
37	汇丰晋信慧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3824
38	汇丰晋信时代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14917
39	汇丰晋信时代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14918
40	汇丰晋信丰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14443
41	汇丰晋信丰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14444
42	汇丰晋信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16174
43	汇丰晋信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16175
44	汇丰晋信龙头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16285
45	汇丰晋信龙头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16286
46	汇丰晋信慧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16651
47	汇丰晋信慧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16652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深圳新华信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00-5767

官方网站：www.xintongfund.com

（2）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网站：www.hsbcjt.cn

客户服务电话：021-20376888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公司新增新华信通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代销机构予以说明，各基金的具体销售平台和业务规则以新华信通安排为准。代销机构是否支持办理本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以代销机构规定为准，具体业务规则请遵循各代销机构的具体规则执行。代销机构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具体促销安排和业务规则以代销机构的规定和执行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等相关基金法律文件。

（2）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

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敬请投资人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通过港股通机制参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的公募基金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港股市场股价波动较大的风险（港股市场实行 T+0 回转交易，且对个股不设涨跌幅限制，港股股价可能表示出比 A 股更为剧烈的股价波动）、汇率风险(汇率波动可能对基金的投资收益造成损失)、港股通机制下交易日不连贯可能带来的风险（在内地开市香港休市的情形下，港股通不能正常交易，港股不能及时卖出，可能带来一定的流动风险）等。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不同配置地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港股。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6 日